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及被撤销申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成都路桥")于2022 年7月19日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宏义嘉华")的 告知函,告知申请人四川宏义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宏义发展")向成 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锦江区法院")申请对宏义嘉华进行破产重整 及撤销上述申请的事项,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事项的基本情况

申请人宏义发展于2022年7月13日以被申请人宏义嘉华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目 其资产已经不足以清偿其全部债务为由,向锦江区法院申请对宏义嘉华进行破产 重整(案号(2022)川0104破申12号),锦江区法院尚未正式受理。

同时, 宏义嘉华积极与宏义发展就债务偿还方式等进行协商, 并于2022年7 月17日与宏义发展就债务偿还事项达成一致意见,宏义发展同意撤销上述对宏义 嘉华的破产重整申请。经宏义嘉华与宏义发展确认、宏义发展已于2022年7月19 日向锦江区法院提交了撤销宏义嘉华破产重整申请的相关材料。

二、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公司与控股股东宏义嘉华均为独立主体,双方在资产、业务、财务、机构等 方面均保持独立, 宏义嘉华被申请破产重整以及宏义发展撤销破产重整申请, 不 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与宏义嘉华之间不存在应收账款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情形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,督促相关方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